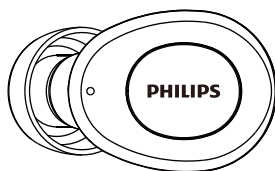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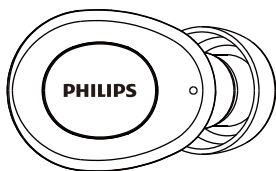


PHILIPS

Headphones

2000 Series

TAT2205



用户手册

请在以下网站注册您的产品并获得支持：

www.philips.com/support

目录

1	重要安全说明	2
	听力安全	2
	一般信息	2
2	蓝牙无线耳机	3
	包装盒内物品	3
	其它设备	3
	蓝牙无线耳机概述	4
3	使用入门	5
	为耳机充电	5
	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首次配对	6
	将耳机与其他蓝牙设备配对	6
4	使用耳机	7
	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重新连接	7
	开/关	7
	管理通话和音乐	7
	LED 指示灯状态	8
	佩戴耳机	8
5	将耳机恢复出厂 设置	9
6	技术指标	10
7	注意	11
	一致性声明	11
	旧产品和电池的处理	11
	符合 EMF 标准	12
	环境信息	12
	一致性声明	12
8	常见问题解答	13

1 重要安全说明

听力安全



⚡ 危险

- 为避免听力受损，应限制以高音量使用耳机的时间，并将音量设定在安全级别。音量越大，安全聆听的时间就越短。

使用耳机时请确保遵循以下准则。

- 在合理时间内以合理音量收听。
- 听力适应后，注意不要持续地调高音量。
- 请勿将音量调得太高，以至无法听见周围的声音。
- 在有潜在危险的情况下应谨慎使用或暂停使用。
- 耳机声压过大可导致听力受损。
- 建议不要在驾车时双耳佩戴耳机，并且这种行为在某些地区也可能是违法的。
- 为您的安全考虑，在驾车时或在其它存在潜在危险的环境下，应避免让音乐或通话分散您的注意力。

一般信息

为避免损坏或故障：

! 注意

- 切勿将耳机置于高温环境。
- 切勿摔落耳机。
- 切勿将耳机置于漏水或溅水环境下。
- 切勿让耳机浸入水中。
- 切勿对耳机使用任何含有酒精、氨水、苯或研磨剂的清洁剂。
- 如果需要使用软布来清洁产品，可用少量的水或稀释的中性肥皂水将布打湿进行清洁。
- 不可将集成电池置于高温环境，如阳光直射处、明火或类似环境。
- 如果电池更换不当，可能会发生爆炸危险。仅使用相同或等效类型的电池进行替换。

关于操作和存放温度及湿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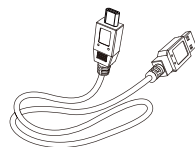
- 在温度介于 -15°C (5°F) 和 55°C (131°F) (相对湿度最高 90%) 之间的环境中操作或存放产品。
- 高温或低温环境会缩短电池寿命。

2 蓝牙无线耳机

欢迎购买并使用飞利浦产品！要充分享受飞利浦提供的支持，请在 www.philips.com/welcome 注册您的产品。

使用这款飞利浦无线耳机，您可以：

- 享受无线免提通话的便利；
- 欣赏并控制无线音乐；
- 在通话和音乐之间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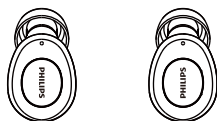


USB 充电线（仅限于充电）



快速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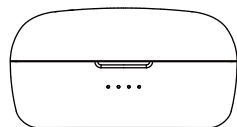
包装盒内物品



飞利浦真无线耳机 TAT2205



可更换橡胶耳罩（2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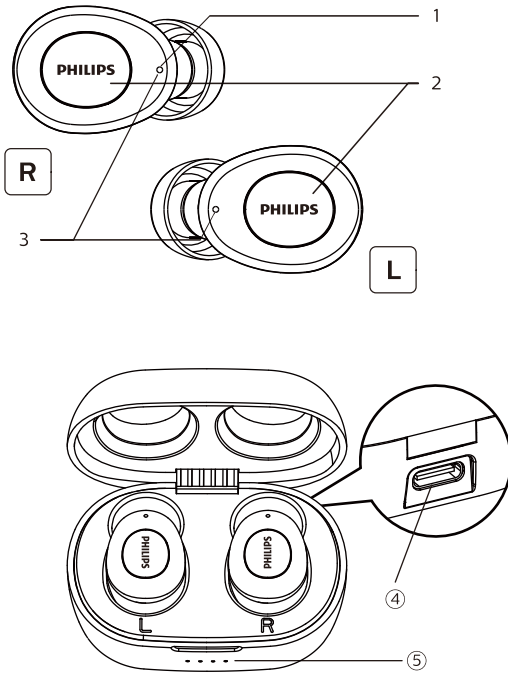


充电盒

其它设备

支持蓝牙并兼容耳机的手机或设备（如笔记本、掌上电脑、蓝牙适配器、MP3 播放器等）。（请参阅第 10 页的技术指标）。

蓝牙耳机概述



- ① 麦克风
- ② 多功能按钮
- ③ LED指示灯 (耳机)
- ④ TYPE-C USB 充电插槽
- ⑤ LED指示灯 (充电盒)

3 使用入门

为耳机充电

说明

- 首次使用耳机之前，将耳机置于充电盒中并为电池充电 2 小时，以确保最佳电池容量和使用寿命。
- 仅使用原装 USB 充电线以免造成损坏。
- 为耳机充电之前请先结束通话，因为连接充电时将关闭耳机。

充电盒

将 USB 线缆的一端接入充电盒，另一端接入电源。

↳ 充电盒开始充电。

- 充电过程通过前面板上的蓝色 LED 指示灯进行确认。
- 充电盒充满电后，蓝色指示灯会亮起。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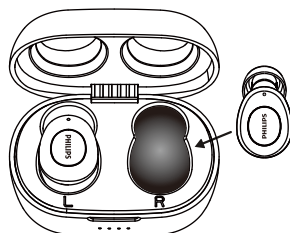
- 充电盒可作为便携式备用电池为耳机充电。充电盒充满电后，可为耳机提供三个完整充电周期的支持。

耳机

将耳机置于充电盒中。

↳ 耳机将开始充电。

- 充电过程通过听筒上的白色 LED 指示灯进行确认。
- 耳机充满电后白色指示灯熄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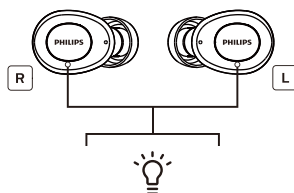


提示

- 充满电通常需要 1.5 小时（耳机或充电盒）。

将耳机与首次使用的蓝牙设备配对

- 1 确保耳机已充满电。
- 2 从充电盒中取出两个听筒，耳机将自动开机，进入配对模式并相互配对。



- ↳ 您会听到一个“开机”和一个“配对”的声音提示。然后，会听到右听筒上的“右声道”和左听筒上的“左声道”的声音提示，之后两个听筒开始相互配对。

- ➔ 默认左听筒有语音“配对”和 LED 指示灯，呈白色和蓝色闪烁。
- ➔ 耳机现在处于配对模式，准备好与蓝牙设备配对（如手机）。

3 打开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



Philips TAT2205

4 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如需了解详情，请参阅蓝牙设备的用户手册。

- ➔ 默认左听筒中语音提示“连接”，并且两个耳机上的LED指示灯熄灭。您可以使用设备播放音乐或拨打电话。

说明

- 开机后，如果耳机无法找到之前连接的任何蓝牙设备，则将自动切换至配对模式。

以下示例介绍如何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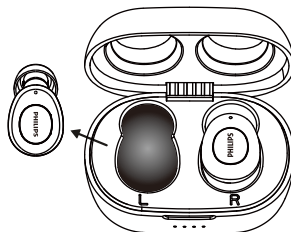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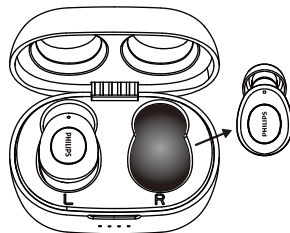
1 打开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选择 PhilipsTAT2205



Philips TAT2205

左右耳机自动主从切换回连

- 1 从充电盒中取出任意一只耳机，耳机将自动开机，听筒语音提示“开机”，并自动与已连接设备进行连接，听筒语音提示配对。



将耳机与其他蓝牙设备配对

如果您有其他蓝牙设备要与耳机配对，请确保之前已配对或已连接的任何其他设备的蓝牙功能均已关闭。然后，按照“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首次配对”中的步骤进行操作

说明

- 耳机内存最多可存储 1 台设备。如果要配对的设备超过 2 台，则最新配对的设备将替代最早配对的设备。

4 使用耳机

将耳机与蓝牙设备建立连接

- 1 打开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
- 2 从充电盒中取出两个听筒，听筒将启动并自动重新连接。

↳ 如果未连接任何设备，耳机将在 6 分钟后自动关闭。

↳ 两个听筒现已开机并自动配对。

↳ 耳机将搜索上次连接的蓝牙设备并与其自动重新连接。如果上次连接的一台设备不可用，则耳机将搜索并重新连接至上次连接的第二台设备。
- 提示

• 耳机无法同时连接多台设备。如果您有两个配对的蓝牙设备，则只能打开要连接的设备的蓝牙功能。

• 如果在耳机开机之后打开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则必须转至设备的蓝牙菜单，将耳机手动连接至设备。
- 说明

• 如果耳机在 6 分钟内无法连接任何蓝牙设备，则将自动关机以节省电池电量。

• 对于某些蓝牙设备，连接可能无法自动进行。在此情况下，需转至设备的蓝牙菜单，将耳机手动连接至蓝牙设备。
- ## 开/关
- | 任务 | 多功能按钮 | 操作 |
|------|-------|---|
| 开启耳机 | 耳机 | 从充电盒中取出两个听筒。 |
| 开启耳机 | 耳机 | 长按多功能按钮2秒，开机。 |
| 关闭耳机 | | 将听筒置于充电盒中。 |
| | 右/左听筒 | 按住 5 秒钟。 <div>↳ 白色 LED 指示灯闪烁 3 次。</div> |
- ## 管理通话和音乐
- ### 音乐控制
- | 任务 | 多功能按钮 | 操作 |
|---------|-------|---------------------|
| 播放或暂停音乐 | 右/左听筒 | 按 1 下。 |
| 下一曲 | 右听筒 | 按住 2 秒钟后松开，听到滴一声提示音 |
| 上一曲 | 左听筒 | 按住 2 秒钟后松开，听到滴一声提示音 |
- CN 7

通话控制

任务	多功能按钮	操作
接听来电/挂断电话	右/左听筒	按 1 下。
拒绝来电	右/左听筒	按住 2 秒钟。
通话时手机与耳机切换	右/左听筒	连续按3下。

语音控制

任务	多功能按钮	操作
Siri/Google	右/左听筒	连续按2下。

LED 指示灯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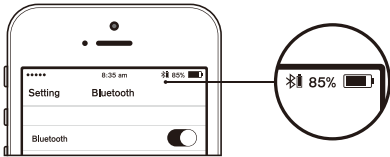
耳机状态	指示灯
耳机已连接至蓝牙设备	指示灯熄灭。
耳机已开机。	蓝色 LED 指示灯闪烁 2 次。
耳机处于配对模式。	默认主耳蓝色和白色 LED 指示灯闪烁，副耳蓝灯慢闪。
耳机已开启，但未连接至蓝牙设备。	主耳蓝色和白色 LED 指示灯交替闪烁，如果无法建立连接，则耳机将在 6 分钟内自动关机。

电池电量不足（耳机）。	您会听到耳机发出“电池电量低”的语音提示。
电池已充满电。	白色 LED 指示灯熄灭。

耳机上的电池 LED 指示灯

连接到耳机后，蓝牙设备上将显示电池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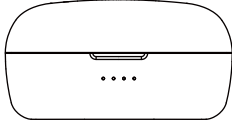
注：部分安卓手机不支持电量显示



充电盒上的电池 LED 指示灯

当耳机充电时，蓝色 LED 指示灯将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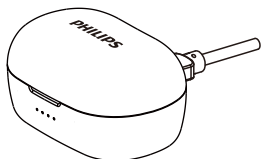
- 4 个蓝色 LED 指示灯亮：电量为 75%-100%
- 3 个蓝色 LED 指示灯亮：电量为 50%-75%
- 2 个蓝色 LED 指示灯亮：电量为 25%-50%
- 1 个蓝色 LED 指示灯亮：电量为 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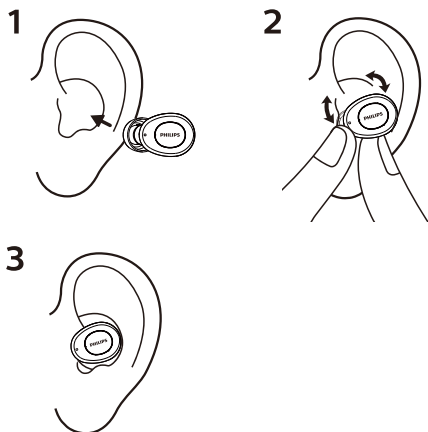
带 USB 线缆的充电盒上的 电池 LED 指示灯

当耳机充电时，蓝色 LED 指示灯的状态如下：

- 4 个蓝色 LED 指示灯亮：电量为 75%-100 %
- 2 个蓝色 LED 指示灯保持亮起，第 3 个 LED 指示灯每秒闪烁：电量为 50%-75%
- 1 个蓝色 LED 指示灯保持亮起，第 2 个 LED 指示灯每秒闪烁：电量为 25%-50%
- 1 个蓝色 LED 指示灯每秒闪烁 1 次：电量为 0-25 %



佩戴耳机



5 将耳机恢复出厂设置

如果您遇到任何配对或连接问题，可按照以下步骤将耳机恢复出厂设置。

- 1 在蓝牙设备上，转至蓝牙菜单并从设备列表中删除 PhilipsTAUT102S。
- 2 关闭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
- 3 将两个听筒放回充电盒，按住左右听筒功能按钮 5 秒钟，听筒上方蓝色 LED 指示灯闪 3 次，此时已经清除配对。
 - ↳ 从充电盒取出两个听筒，听筒将自动开机，你将听到“开机和配对”的语音提示音，然后同时快速的按两次左右耳的听筒的多功能按钮，进行相互配对。
 - ↳ 在相互配对成功后，左听筒上会有语音提示“左声道”，右听筒上会有语音提示“右声道”，左听筒上的 LED 指示灯白色和蓝色交替闪，右听筒上的 LED 蓝色指示灯慢闪。
 - ↳ 恢复出厂设置：默认左听筒上的 LED 指示灯 白色和蓝色交替闪
- 4 要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请打开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选择 PhilipsTAUT102S。

6 技术指标

耳机

- 音乐播放时间：3.5 小时（使用充电盒可增加 9 小时）
- 通话时间：3.0 小时（使用充电盒可增加 7 小时）
- 待机时间：60 小时
- 充电时间：1.5 小时
- 充电式锂电池：40 毫安时（每个听筒）
- 蓝牙版本：5.0
- 兼容蓝牙规格：
 - HSP（免提规格 - HFP）
 - A2DP（高级音频传送规格）
 - AVRCP（音频/视频遥控规格）
- 支持的音频编解码器：SBC
- 频率范围：2.4 GHz
- 发射功率：< 4 dBm
- 工作范围：长达 10 米（33 英尺）

充电盒

- 充电时间：2 小时
- 充电式锂电池：350 毫安时



说明

- 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7 注意

一致性声明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特此声明，本产品符合指令 2014/53/EU 的基本要求及其它相关规定。您可在 www.p4c.philips.com 上找到一致性声明。

旧产品和电池的处理



本产品采用可回收利用的高性能材料和组件制造而成。



产品上的该符号表示产品符合欧洲指令 2012/19/E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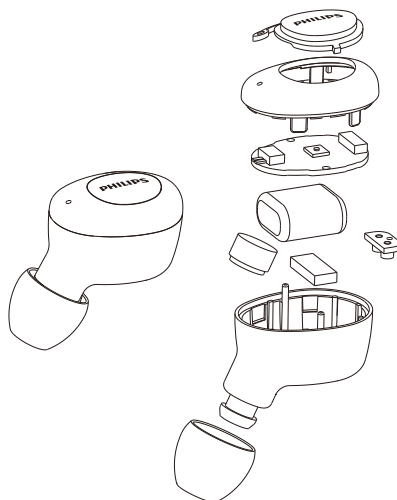
此符号表示产品包含符合欧洲指令 2013/56/EU 的内置充电电池，该电池不能与一般的生活垃圾一同弃置。强烈建议您携带产品前往官方收集点或飞利浦服务中心，让专业人员取下充电电池。

请熟悉当地针对电子、电器产品及充电电池制订的分类收集机制。遵循当地规章制度，不要将产品和充电电池与一般的生活垃圾一同弃置。正确弃置旧产品和充电电池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负面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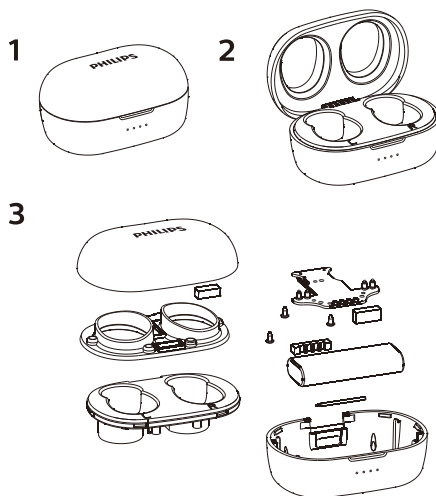
拆除内置电池弃置

如果您所在的国家没有专门的电子产品收集/回收机制，则可以在丢弃耳机之前将电池取出并进行回收，为环保事业尽一份力。

- 在取出电池之前，确保已从充电盒上拔下耳机。



- 在取出电池之前，确保已从充电盒上拔下 USB 充电线。



符合 EMF标准

本产品符合所有有关暴露于电磁场的适用标准和法规。

环境信息

所有不必要的包装都已经省去。我们努力使包装易于分为三种材料：纸板（盒）、泡沫塑料（缓冲物）和聚乙烯（袋、保护性泡沫片）。

您的系统包含可回收利用的材料（如果由专业公司拆卸）。请遵守当地有关包装材料、废电池和旧设备的处理的规定。

一致性声明

本设备符合美国联邦通讯委员会 (FCC) 规则的第 15 部分。操作符合以下两个条件：

1. 本设备不会产生有害干扰，并且
2. 本设备必须接受任何收到的干扰，包括可能导致意外操作的干扰。

FCC 规则

本设备已经过测试，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对 B 类数字设备的限制。这些限制旨在提供合理的保护，防止住宅安装中的有害干扰。本设备会产生、使用并辐射射频能量，如果不按照说明手册进行安装和使用，可能会对无线电通信造成有害干扰。

但是，本设备无法保证在特定安装中不会产生干扰。如果本设备确实对无线电或电视信号接收造成有害干扰（可通过关闭和打开设备来确定），建议用户尝试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排除干扰：

- 将接收天线安装在其他位置。
- 增加设备和接收器之间的距离。
- 将设备连接到与接收器连接的电路不同的电路插座上。
- 请咨询经销商或有经验的无线电/电视技术人员以获取帮助。

FCC 辐射暴露声明：

本设备符合针对非控制的环境制定的 FCC 辐射暴露限制。

本设备的发射器不得与任何其他天线或发射器共址或操作。

加拿大：

本设备符合加拿大工业部免许可 RSS 标准。

操作符合以下两个条件：(1) 本设备不会产生有害干扰。(2) 本设备必须接受任何收到的干扰，包括可能导致意外操作的干扰。

CAN ICES-3(B)/NMB-3(B)

IC 辐射暴露声明：

本设备符合加拿大适用于非受控环境下的辐射暴露限制。

本设备的发射器不得与任何其他天线或发射器共同放置或操作。

注意：应注意，未经合规责任方明确批准的更改或修改可能导致用户无权操作本设备。

8 常见问题解答

无法开启蓝牙耳机。

电池的电量不足。请为耳机充电。

无法将蓝牙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

蓝牙已被禁用。在蓝牙设备上启用蓝牙功能，先打开蓝牙设备再打开耳机。

无法进行配对。

- 将两个听筒放入充电盒。
- 确保已禁用之前连接的任何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
- 在蓝牙设备上，从蓝牙列表中删除 Philips TAUT102S。
- 将耳机配对（请参见第 6 页的‘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首次配对’）。

蓝牙设备无法找到耳机。

- 耳机可能已连接到先前配对的设备。关闭已连接的设备，或将其移出有效范围。
- 配对可能已重置，或耳机先前已与其他设备配对。按照用户手册中所述步骤，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重新配对（请参见第 6 页的‘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首次配对’）。

蓝牙耳机已连接至蓝牙立体声手机，但却只能通过手机扬声器播放音乐。

请参阅手机用户手册。选择通过耳机收听音乐。

音质太差，可听到爆音。

- 蓝牙设备超出范围。缩短耳机与蓝牙设备之间的距离，或移开两者之间的障碍物。
- 为耳机充电。

手机传输很慢时，音质非常差，或者根本无法进行音频传输。

确保手机不仅支持（单声道）HSP/HFP，而且支持 A2DP 且兼容 BT4.0x（或更高版本）（请参见第 10 页的‘技术数据’）。

我能听见但无法控制蓝牙设备上的音乐（如播放/暂停/上一曲/下一曲）。
确保蓝牙音频源支持 AVRCP（请参见第 10 页的‘技术指标’）。

耳机的音量过低。

某些蓝牙设备无法通过音量同步将音量与耳机链接。在此情况下，需在蓝牙设备和耳机上分别调节音量才能获得适当的音量。

无法将耳机连接至第二台设备，该怎么办？

- 确保之前配对的设备的蓝牙功能已关闭。
- 在第二台设备上重复配对步骤（请参见第 6 页的‘将耳机与其他蓝牙设备配对’）。

只听到一个听筒的声音。

- 如果您正在通话，可以听到左、右听筒发出声音，这是正常的。
- 如果您正在聆听音乐，但只听到一个听筒发出声音。
- 另一听筒的电池电量可能已耗尽。为了获得最佳效果，请为两个听筒充满电。

- 左、右听筒彼此断开连接。先关闭两个听筒。然后按住两个听筒的多功能按钮约 5 秒钟。这样会打开听筒并连接两个听筒。将耳机重新连接至蓝牙设备。
- 耳机已连接多台蓝牙设备。关闭所有相连设备的蓝牙功能。关闭两个听筒。将两个听筒放回充电盒 5 秒钟然后取出。请注意，根据设计，耳机一次只能连接一台蓝牙设备。将耳机重新连接至蓝牙设备时，请确保之前已配对/相连的任何其他设备的蓝牙功能均已关闭。
- 如果上述方法不起作用，请将耳机恢复出厂设置（请参见第 9 页的‘将耳机恢复出厂设置’）。

要获取更多支持，请访问
www.philips.com/support



Philips和 Philips Shield Emblem是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的注册商标，经许可使用。本产品由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或其附属企业制造并销售，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是本产品的保证者。

